

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6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五届六次临时董事会的通知，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下午 3:00 在杭州市三台山路 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此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何中辉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会议。

经表决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；

由于董事裘江海先生因工作调动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一职，经公司股东推荐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同意葛捍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独立董事吴承根先生、张阳先生、陈建根先生对此发表独立意见，表示同意。该须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（简历附后）

同意：9 人；反对：0 人；弃权：0 人。

(二) 审议通过公司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；

由于吴承根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（详见公告临 2013-009），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为 2 名，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比例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征求公司主要股东和现有独立董事的意见后，提名陈岳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 2014 年 6 月本届董事会届满（简历附后）。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后须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，并须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吴承根先生、张阳先生、陈建根先生对此发表独立意见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增补陈岳军先生为公司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同意：9 人；反对：0 人；弃权：0 人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；

由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因为个人原因已提出辞呈，同意聘任熊莉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独立董事吴承根先生、张阳先生、陈建根先生对此发表独立意见，表示同意。（简历附后）

同意：9 人；反对：0 人；弃权：0 人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同意于 2013 年 7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（详见公告临 2013-027）。

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6月15日

附件一：

葛捍东：男，1967年3月出生，汉族，工学硕士，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历任浙江省水利厅建设处主任科员，浙江省水电管理中心副主任，舟山市普陀区副区长（挂职）；现任浙江省水电管理中心主任。

陈岳军：男，1947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在职研究生学历。曾任浙江省水利厅副厅长、党组副书记（正厅级）。主要工作简历：1979年3月至1982年8月，任永康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长；1982年8月至1988年11月，任共青团浙江省委副书记、党组副书记，省青年联合会主席；1988年11月至1992年1月，任平湖市委书记；1992年1月至2008年3月，任浙江省水利厅副厅长、党组副书记，其中1995年11月至2000年7月兼任浙江省围垦局党组书记、局长。2008年3月退休。

熊莉威：女，1978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浙江大学财务管理（资产评估）专业毕业，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。主要工作简历：2000

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，先后在浙江天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、浙江中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资产评估和审计工作，任项目经理、高级项目经理；2006 年 4 月至 2012 年 5 月，先后在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上市公司监管一处、稽查处工作，任主任科员；2012 年 6 月至 9 月，调入浙江同济科技职业学院工作；2012 年 9 月至今，在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。联系电话：0571-87974378；邮箱：xlw@qjwater.com.cn.